

崇明区卫生健康发展“十五五”规划 (草案)

为加快推进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更好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推动本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高效健康服务和保障需求,根据《上海市崇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上海市卫生健康发展“十五五”规划》《上海市崇明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7-2035)》,制订本规划。

一、改革发展基础

“十四五”期间,本区紧紧围绕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出台实施《健康崇明行动方案(2019-2030年)》《上海市崇明区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实施方案》《上海市崇明区关于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方案》《上海市崇明区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等一系列政策文件,积极推进各项目标任务落实,强化财政投入保障,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居民主要健康指标保持发达国家和地区水平。2025年,全区户籍人口平均期望寿命达到83.92岁,婴儿死亡率为1.97‰,孕产妇死亡率为0,各项改革发展任务基本完成。

(一) 践行新时代卫生健康工作要求,健全优化卫生健康服务体系

1. 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一是促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现代化，实施区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达标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基本达到《上海市区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标准》。全区 22 家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发热哨点及肠道门诊均部署传染病综合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平台。6 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完成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集成部署。

二是聚焦重点传染病防控，制定《上海市崇明区建设无结核社区工作方案（2024—2027 年）》，在 9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无结核社区建设试点。持续加大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宣传力度，重点提升老人、小孩等重点人群疫苗接种覆盖率。

三是深化医防融合机制，加强区公共卫生专业机构对各级医疗机构业务指导和支撑，完善社区重点疾病多病共防模式，建立常态化管理和应急管理动态衔接机制。城桥镇、陈家镇、堡镇、长兴镇等 4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试点开展儿童早期发展项目。有序开展老年慢性病健康管理，累计高血压患者建卡管理约 14 万人、糖尿病患者建卡管理约 4.5 万人。推动竖新镇、三星镇、庙镇、港西镇、城桥镇等 5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设代谢性疾病管理门诊，为居民提供糖尿病全程规范诊疗服务。

四是加快推进精神卫生能力建设，出台《崇明区无监护人精神障碍患者医疗救助专项经费使用办法》，实行在册精神障碍患者一人一档管理，建立以专科医生为核心、“一对一”帮扶为模式服务团，组建心理援助服务网络和心理危机干预队伍。开展“崇心”系列一关爱“未来之星”

“留守儿童”等心理健康科普大讲堂，推进“阳光心园”建设，覆盖人群 68.1 万人次。五是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强化预警监测与快速响应，建立传染病症候群监测点，完成基于医院 HIS 系统的传染病报告、综合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系统部署。推进标准化发热门诊建设，构建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哨点诊室为主体的社区发热筛查体系。强化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医疗救治和应急医疗保障，制定《上海市崇明区新冠病毒感染医疗救治平急转换工作方案》《崇明区新冠病毒感染者分级分类救治工作方案》，完善应急状态下医疗卫生机构动员机制和上下级医疗机构对接机制，加强重症医学、感染、创伤急救、护理能力建设，健全院前急救转运体系，提升急救转运和应急救治能力。普及急救知识，加强急救培训，提高急救技能，加强自动体外除颤器 (AED) 配置。

2. 推进健康服务同质化，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一是推进基本医疗服务同质化，建立基本病种清单动态调整机制。根据上海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服务基本病种清单，依托全科门诊开展儿科、皮肤、耳鼻喉等诊疗服务，将本区基本病种由 2023 年的平均 87 种增加至目前的 115 种。优化药品配备供应，动态调整药品衔接清单，将《医联体药品供应衔接推荐清单》由原先 5 类疾病扩大到 9 类疾病，更大范围满足患者用药需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高血压、糖尿病等常见病、慢性病药品和区域性医疗中心同类药品由 149 种调整至 183 种，平均吻合度已

达到 87.88%。二是**扩大优质医疗资源可及性**，加强区域性医疗中心和基层医疗机构协同，上海健康医学院附属崇明医院和城桥镇等 5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联合设置医社共管病房，下沉专家 60 余人次开展查房带教。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崇明分院派驻心血管内科、呼吸内科等医疗专家组成帮扶队伍，在社区开展门诊、查房等。三是**提高转诊预约服务便捷度**，建立智能分级诊疗平台，加强门诊号源统筹管理，二、三级医院号源分配向社区倾斜，为有需求的签约居民提供优先预约上级医疗机构号源等服务，累计转诊约 3800 人次。开通“医技直通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可帮助患者直接预约上级医疗机构 CT、核磁共振、胃肠镜等检查项目，患者根据预约日期到上级医院即可当日完成检查，减少了患者交通成本和等待时间，极大方便了患者就医。四是**强化信息互联支撑**，继续开展远程医疗服务，影像、临床检验、心电 3 个区域诊疗中心平稳运行，截至 2024 年底，为基层医疗机构提供远程医疗服务超 390 万人次。

3. 推进中医传承创新，中西医协同健康发展

一是**推进区域中医药服务高地建设**。上健医附属崇明医院开展市级中医重点学科建设；区中西医结合医院开展“两专科一中心”建设；城桥镇等 7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市级中医特色专科专病能力（项目）建设，先后开设痛风、脾胃病及腰凸症等中医专科门诊；张婷婷、李璟两位市级名中医工作室基层工作站落户城桥镇与陈家镇。通过市级优质中医资源柔性下沉，进一步夯

实了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已累计开展 8 类 20 项中医适宜技术，中医病种数 60.4 个，诊疗人次数 41 万。二是**进一步夯实中医药服务主阵地**。持续推进中医馆、中医阁标准化建设，建成 4 家市级中医特色巡诊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并投入使用，满足了居民家门口的高品质中医药服务需求。持续加强中医治未病理念和方法的普及推广，健全中医药全面融入健康管理的长效机制。推进中医文化传播行动，促进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全面融入居民健康生活，进一步提升居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三是**推进中医药服务智慧化**。区级综合性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及 18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面实现“中药安心达”数字化场景运用。中药饮片服务信息全流程纳入闭环管理，中医药服务信息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区中西医结合医院及东平社区开展“智慧中医”试点，安装中医智能辅助诊疗，为提升基层中医师诊疗能力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全面激发卫生健康行业发展动能

一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强窗口建设，提高服务效率，实现快速办理行政审批事项，减少办事人员等待时间，推行政务服务“好差评”，提升服务态度和服务质量，平均办件时长只需 30 分钟，窗口好评率达 100%。加强改革创新，提升服务能级，探索超时默认制度，继续压缩办事时限，优化审批流程，减时间比例已达到 95%。建立健全“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动态调整抽查事项清单，完善检查对象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以及工作细

则，科学实施抽查检查，强化抽查检查结果公示运用。二是完善现代医院治理机制，强化公立医院公益性，建立党组织领导下的公立医院院长负责制。完善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评价机制，在公立医院实施医疗费用监测与控制。全面取消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疗器械加成，实现区域内医疗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三是完善医疗保障制度机制，落实医保支付政策，严格按照本市按病种、按床日付费等医保支付政策，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深入实施本市统一职工医保住院按病种、长期住院按床日付费试点。发挥激励约束作用，充分利用医保基金“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杠杆，强化医疗资源合理配置和使用，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2021年至今，累计结余留用职工医保、城乡居民医保费用1680.57万元。四是推进药品耗材招标采购机制改革，全面落实以医联体为单位的耗材集中采购，实现可收费耗材全市价格最低、不可收费耗材均有不同程度降幅。集中议价采购以来，节约了大量医保资金，减轻了患者经济负担，2021年至2024年底，药品共节省费用33882.7万元，耗材共节省4560.19万元。五是完善卫生健康全行业管理，优化综合监管制度，构建医疗服务全过程监管体系。完善医疗机构和医师不良执业行为记分制度，出台实施整治药品回扣“1+7”配套文件，排查整治卫生领域医疗乱象。完善医保医师约谈、记分管理、举报奖励等政策。

二、面临形势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承上启下、接续奋斗的关键时期，是全面完成二十届四中全

会、十二届市委五次全会部署的各项改革任务以及“健康上海2030规划纲要”目标任务的决胜时期，也是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的重要节点期。

（一）健康中国、健康上海战略对区域卫生健康改革和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

崇明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要服务服从国家战略和全市大局，从大健康、大卫生高度出发，以“健康即资源”理念为引领，坚持健康优先战略，将健康资源深度嵌入经济增长，通过发展健康服务业激发经济新动能，以优质健康保障推动人口素质提升，实现人口高质量发展与区域发展协同共进。

（二）人口结构变化、科技革命将对卫生健康领域产生深刻影响

进一步深化的老龄化将不断倒逼老年健康服务和保障政策调整。5G、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孕育突破，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加快推进，将深刻改变传统卫生健康服务。必须主动顺应健康服务智能化和医学创新加速化趋势，推动智慧医院建设，优化医疗资源配置；依托新技术加速成果转化应用，助力卫生健康服务和保障体系向数字化、智慧化迈进，提升整体服务效能与群众就医体验。

（三）公共卫生安全风险对城市治理能力形成重大挑战

重大传染病、生物安全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挑战依然严峻，崇明独特的生态岛定位和相对独立的地理环境，易受极端天

气与自然灾害影响，可能破坏基础设施、引发次生疫情。同时丰富的生物资源也潜藏人畜共患病、病媒生物等风险，监测预警难度大，迫切需要完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建立多渠道数据汇集、多节点智能触发的预警指标体系，建设平急结合的重大传染病医疗救治体系，织密防护网，实现从被动风险防御向主动价值创造转变。

三、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十二届市委历次全会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卫生健康事业的公益性，坚持新时代卫生健康工作方针，持续深化改革创新，推进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健康崇明建设能级，为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奠定坚实的健康基础。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推动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制度体系。坚持公益性导向，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健康利益作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基本出发点，让发展成果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2. 坚持系统治理、共建共享。把卫生健康作为城市治理的重

要内容，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完善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推进机制，加快形成大健康治理格局和全社会促进健康的强大合力。

3. 坚持创新驱动、数字赋能。主动顺应科技和产业变革大趋势，积极应对人口结构变化挑战，探索“制度+科技”的改革路径，实现卫生健康行业管理标准化、智慧化，促进医疗卫生机构内涵式发展，提高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宏观运行效益。

4. 坚持追求卓越、改革创新。推进供给侧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卫生健康发展活力，加快推进卫生健康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增强卫生健康治理体系整体效能。

（三）发展目标

建设与世界级生态岛功能定位相匹配、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优质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不断增强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对能力。

——**人口健康效益持续显现。**坚持预防为主，构建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服务管理新模式，以健康为导向的发展方式转型迈出实质性步伐。市民健康素养水平逐步提高，健康生活方式普及率大幅增长，人均健康预期寿命持续提高。

——**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建设体系更加完善。**公益性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持续深化，区域性医疗中心服务水平明显提升，各级各类优质医疗资源更加均衡可及，优质高效、连续协同。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能力稳步提升，打造统

一高效、响应迅速、科学精准、联防联控、多元参与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和平急结合的应急医疗救治体系，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与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功能定位相匹配。

——**医疗卫生保障能力不断提升**。初步形成与健康服务智慧化相配套的制度体系，搭建区域医疗信息共享平台，实现居民健康档案、诊疗数据互联互通；推广“互联网+医疗”模式，在线问诊、电子处方、远程会诊服务让群众就医更便捷；建成与中国特色医疗保障制度相适应的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因地制宜，优化配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以及村卫生室等资源。

附表：“十五五”卫生健康发展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属性	2030年市级目标	2030年区级目标
1	人均期望寿命（岁）	预期性	≥84	优于全市平均水平
2	婴儿死亡率（‰）	预期性	≤4	优于全市平均水平
3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预期性	≤6.5	优于全市平均水平
4	标准化智慧接种门诊（家）	预期性	≥50	≥2
5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平均可诊疗中医病种数量（个）	预期性	≥40	≥40
6	常见恶性肿瘤诊断时早期比例（%）	预期性	≥42	≥37
7	市民健康素养水平（%）	预期性	≥36	≥40
8	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张）	约束性	≤7.5	7.0
9	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预期性	≥3.6	≥2.8
10	千人口注册护士数（人）	预期性	≥5.4	≥2.7
11	院前急救平均反应时间（分钟）	约束性	≤12	≤15
12	十万人口重症医学床位/可转换重症医学床位（张）	约束性	≥18	≥18
13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	预期性	≥80	≥80
14	公立医疗机构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预期性	-	≤10
15	疫苗、国家集采中选药品等重点产品追溯率（%）	约束性	100%	100%

四、主要任务

（一）强化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升公共卫生治理能力

1. **推进应急指挥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统一指挥、权责明晰、平急结合、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体系。依托区域运中心设立区公共卫生专项指挥部，充分利用“一网统管”平台横向到边、上下贯通、快速赋能、全量支撑优势，保障信息和指令同步高效流通。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制度，完善公共卫生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建设1—2支区级紧急医学救援队伍、至少3支背囊化基层医疗应急小分队。建设长兴岛航空紧急医学救援设施，打通长兴岛空中生命救援通道。健全院前急救转运体系，实现急诊急救信息“院前-急诊-院内”互联互通、无缝衔接，支持远程指导急救转运和应急救治。

2. **深化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建设。**以新发突发传染病、不明原因肺炎、食源性疾病等为重点，进一步完善监测哨点布局，建立健全以“风险因素+病原+症候群+病例+事件”为核心的智慧化多点触发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推进传染病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实现监测预警和应急响应高效协同联动。推动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在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部署应用，形成基于大数据应用的传染病监测新格局。建立健全包括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卫生机构、采供血机构、动物疫病防控机构等具有生物安全和病原检测资质实验室的公共卫生病原实验室网络。

3. 医防融合织牢疾控新体系。系统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优化管理机制，实现疾病预防控制和卫生监督工作融合发展。实施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实验室检测能力储备，推进应急作业中心（EOC）建设。加强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公共卫生科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防保健科规范化建设。创新医防协同、医防融合工作机制，推进医疗机构与公共卫生专业机构深度协作。深化疾控监督员制度。强化与村（居）民委员会公共卫生委员会的协同，织牢基层疾病预防控制网底。

4. 筑牢应急物资保障防线。健全应急物资储备预案，科学调整储备品类、规模和结构，加强医用防护物资、药品、试剂和疫苗等储备。完善应急物资储备机制，对于无法快速生产采购的物资，实行实物储备并建立轮换使用机制。实行物资储备信息共享，统筹各级各部门物资保障资源，提高物资使用效率。落实血液制品保障机制。鼓励居民家庭储备适量应急物资。

5. 多元协同构建健康教育新生态。统筹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机构、学术团体和新闻媒体等各类资源，打造权威的健康教育平台。建立完善区级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强化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的健康教育职能，使医务人员掌握与岗位相适应健康科普知识。大力推进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健康科普能力建设。把健康科普纳入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和相关医务人员职称评定。鼓励学会、协会组织专家开展多种形式的、面向公众的健康科普活动和面向机构的培训工作。推进“互联网+精准健康科普”，综合

使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前沿技术，加强精准健康科普教育，准确对接不同人群的健康需求，不断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推进健康城区、健康单位建设，推进健康积分制、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加强“控烟行动三部曲”宣传，持续降低成人吸烟率。

6. 精准赋能健康管理服务。协同开展横沙岛（崇明）自然人群队列建设研究项目。试点推进智慧接种门诊建设，实施电子预防接种证应用。夯实医教结合机制，有序推进“健康副校（园）长”工作，深化学生常见病“多病共防”工作。整合社区健康服务资源，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应用为载体，提供建档、筛查、诊疗和科普干预等全过程、连续性健康管理服务。推动健康评估报告向居民反馈，引导居民建立“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促进健康素养水平持续提升。推进社区健康管理中心建设，围绕高血压、糖尿病、慢阻肺和肿瘤等慢性病管理、孕产妇保健、儿童健康和早期发展、精神心理以及口腔病、眼病、脑卒中、认知障碍等重点疾病，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平台为居民实施全面、连续、综合健康管理服务。推进艾滋病、结核病、等慢性传染病协同共管，加强重点人群高危行为干预和随访，巩固防控成效。强化区域性医疗中心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技术支持与服务衔接。

7. 全域整合构建心理健康新范式。构建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衔接递进的心理健康服务网络，打造医防融合、功能互补、市区协同、优质高效的精神疾病综合防治服务网络。推进重点人群认知障碍筛查，形成医疗机构+社区覆盖筛查、精准干预、长

期随访的有效衔接。加强应急心理救助和心理危机干预网络平台与专业队伍建设。按照精神卫生中心标准化建设要求，实施改扩建（迁建）工程，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心理门诊建设，积极参与市区联动的精神专科医疗联盟，打造互联网精神专科医院平台。加强以家庭为基础、机构为支撑的社区精神障碍康复养护网络建设，促进精神障碍患者康复后回归社会。发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家庭照护服务，完善救治救助政策。健全社会心理健康服务网络，规范心理健康服务行业发展。提升精神专科医疗机构和综合性医疗机构心理治疗及心理咨询服务功能，普及常见精神障碍防治知识，提高人群对抑郁、焦虑等心理行为问题的自我识别能力。健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处置心理援助与心理危机干预工作机制。

8. 深化爱国卫生运动新实践。发挥区爱卫会在健康崇明行动和爱国卫生运动中的统筹协调和督促作用，推动形成全民共建共享爱国卫生运动成果的良好氛围。落实推进群众爱国卫生活动、基层社区工作、社会单位管理等爱国卫生三大制度，加强常态化健康环境管理，保持卫生环境整洁，有效控制病媒生物密度。健全覆盖各乡镇的病媒生物监测网络，坚持政府组织、全社会参与、专业防制相结合方针，实施以环境治理为主、药物控制为辅的综合防制措施。健全区镇两级病媒生物应急处置队伍建设，确保有能力及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二）深化医疗联合体建设，提升区域医疗服务能级

9. 夯实医疗机构功能定位。深化市区医院合作，持续加强两家区域性医疗中心建设，承担区域内居民常见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培训和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任务。上海健康医学院附属崇明医院对标三甲医院标准，夯实三级乙等医院基础，打造1-2个市级重点学科，稳步提高国考得分；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崇明分院建成2-3个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区级重点学（专）科，逐步提高在全市同级同类医院中的排名，力争建设成为大学附属医院；上海市崇明区中西医结合医院继续提升转型后的中医药服务能力，力争建设成为二级甲等中西医结合医院；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长兴分院不断完善科室设置，满足辖区居民和在岛央企医疗需求。

10. 推进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上海健康医学院附属崇明医院、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崇明分院两个区域医疗中心分别牵头就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建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在集团内部统一行政管理、有序便捷就医、协同科教研、提高信息共享水平等方面积极开展试点探索，使崇明就医格局更加合理，居民就医体验更加完善。

11.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一是推动公立医院向质量效益型、数据化精细管理型、科技创新驱动型转变。落实公立医院基本负荷标准，健全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制度。聚焦区内三四级手术增长、门急诊住院次均费用增长率、医疗服务收入占比、药占比、耗占比、120救护车出岛率、患者满意度等指标，提升综合医院

专科诊疗能力。二是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强化社区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健康管理、康复护理四大功能以社区基本诊疗病种清单为基础,实施涵盖社区筛查、全科诊疗、精准转诊、社区康复护理、家庭病床、安宁疗护等全流程、全专结合的诊疗服务,不断提升社区诊疗同质化水平。全面推进康复中心、护理中心、标准化口腔诊室建设,促进康复、护理服务同质化,口腔服务标准化。遴选部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建成为上海健康医学院社区基地。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根据居民健康状况、健康风险、健康需求,运用信息化技术开展分层分类健康管理。实施针对性健康管理方案,提供建档、筛查、诊疗和健康干预等全程、连续健康管理服务。

12. 做实做优分级诊疗服务。完善以2家区域性医疗中心为核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基础的分级诊疗体系建设。加强医联体内各级医疗机构之间的分工协作,加大上级医院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学科、人力、技术等方面的支撑力度。充分发挥“数智赋能”作用,逐步实现居民电子健康档案与诊疗信息、健康体检、预防接种、家庭医生服务、公共卫生筛查等业务系统对接,实施对患者全程健康管理。“十五五”末,基层医疗机构门急诊接诊率达到全区60%以上。

13. 优化配置医疗卫生资源。一是坚持“政府主导、优化结构、统筹资源、分类建设”的原则,优化配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以及村卫生室等资源。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分中心建设与设施设备配置。结合服务人口、服务半径与周边医疗资源状况,因地制宜开展社区卫生服务站与村卫生室布局与建设,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的医疗卫生服务。加快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建、迁建和改(扩)建,推进实施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计划,围绕医养结合需求,与养老机构、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长者照护之家等毗邻设置,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的医疗卫生服务。加快推进精神卫生中心和医疗急救中心改扩建,扩容院前急救资源,有效降低平均反应时间,推动医疗机构病房改造、设施设备更新。启动区级公共卫生中心规划论证。二是加强儿科、康复、精神卫生、老年护理等短缺资源配置,提高床位配置标准。支持和鼓励社会力量举办以先进技术、优质服务和科学管理为特征的高水平医疗机构,以利于发展崇明医疗产业新业态、拓宽医疗卫生服务新模式。

(三) 聚焦群众健康需求导向, 优化重点人群健康服务

14. 增强家庭生育抚育动力与水平。以积极应对日益严峻的人口老龄化、少子化为重点,加强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以及社区宣传服务阵地,加强对人口国情和三孩政策宣传。面向家庭,开展生育友好、生育促进宣传教育,传播新型婚育文化,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注重生育力保护,育龄夫妇为优生优育需要,应主动参加婚检、孕检和产检。倡导尊重生育的社会价值、夫妻共担育儿责任,贯彻落实生育支持相关配套措施,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促进人口

高质量发展。推进公共场所和各医疗卫生机构星级母婴室建设。持续开展育龄夫妇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15. 优化妇幼和儿童青少年健康服务。加强妇女儿童健康管理，强化母婴安全救治体系，完善危重孕产妇、新生儿会诊抢救网络，保障母婴安全。加强出生缺陷防治，进一步完善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网络。推进婚检、孕检、产前筛查一体化服务。持续开展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夯实 0-6 岁儿童孤独症筛查体系。深化推进儿童友好医院、生育友好医院建设，实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儿童早期发展基地全覆盖，推动社区托育“宝宝屋”建设扩优提质。深化儿童青少年近视、超重肥胖、龋齿、脊柱侧弯等常见病“多病共防”模式。开展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科普宣传，促进心理和行为问题的早期识别、干预和康复。

16. 增强医养结合服务供给能力。鼓励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强化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签约合作，以家庭医生制度为核心，按照“愿签尽签、保障基本”原则，提升签约服务质量。指导内设医疗机构加强常见病、慢性病药品配备，推进机构养老床位、居家养老床位、医疗床位、护理床位、家庭病床服务有效衔接。

17. 保障特殊人群健康服务。加强残疾人健康管理，全面推进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改善残疾人医疗服务，完善医疗机构无障碍设施，强化残疾人服务设施和综合服务能力建设。加强残疾人康复服务，提升康复医疗、康复训练等服务质量。建立儿

童残疾筛查、诊断等衔接机制，确保残疾儿童得到及时有效的康复服务。加强残疾人心理健康工作，做好残疾人健康状况评估。

（四）加强中医药内涵建设，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18. 加强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区中西医结合医院服务能力更加完备，功能定位更加清晰，可有效承担居民常见病、多发病的中医诊疗与急危重症抢救任务以及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建设。持续推进区综合性医院、专科医院和妇幼保健机构中医药科室建设，创新服务模式，促进中西医资源整合，协同发展，推进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医馆内涵建设，推进中医药全面融入社区卫生服务一体化发展，筑牢社区中医药服务网底作用。

19. 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聚焦本地区疾病谱特点，依托正在建设的7个市级中医药特色专科专病门诊，推动更多有特色的专病门诊在社区落地生根，扎实推广中医适宜技术，持续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水平，夯实社区中医药服务主阵地。依托建成的4个市级中医药特色巡诊服务站点（村卫生室），逐步推进村卫生室中医阁规范化建设。针对慢性病管理、健康养生等领域，持续发挥中医药在预防、保健、康复中的独特作用，更好服务人民群众高品质健康生活需求。提高重点人群中医药健康服务质量，完善中医药健康服务规范。

20. 大力弘扬中医药文化。组建一支中医药文化科普宣传队伍，开展定期培训，确保科普内容的准确性和传播的有效性。线

上依托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开展常态化科普；线下结合家庭医生签约、社区健康讲座等形式，推动中医药知识融入群众日常生活。通过线上、线下网络新媒体等信息化技术，开展中医药文化宣传和知识普及活动。推动中医药文化进学校、进社区、进机关，增强公众对中医药的认知和认同，营造传承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五）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激活卫生健康发展活力

21. 完善卫生人才工作体系建设。研究制订卫生人才规划，明确未来五年主要目标和工作任务，完善引才、育才、管才体系机制。完善新一轮卫生人才发展激励政策，通过优化标准比例、提高招录激励、创新激励举措等方式，进一步提高政策科学性、有效性。构建常规招聘、定向培养、以才引才、乡情引才相结合的人才引进体系，不断壮大全区卫生人才资源总量。健全完善柔性引才机制，依托医联体、定期工作模式，推动市区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崇明提供诊疗服务，传帮带本土医学人才。创新市级派遣专家援崇模式，通过退休返聘、多点执业等方式，组织市级老专家到崇明医院工作，弥补高端医学人才缺口。

22. 加大关键领域人才培养力度。通过实施高端人才培养工程，扩大高级职称比例，培育一批学科带头人、瀛洲英才、东方英才、区域名医等高层次人才。实施优青人才培养计划，积极推动优秀卫生人才到市级医院培训进修，参加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医苑新星”计划、中青年干部培训班，持续提升业务水平

和管理能力。实施全科医生培养计划，坚持基层医师“全+专”轮训机制，培育一批中医、康复、影像、耳鼻喉等紧缺专业医师。实施乡村医生提升工程，综合运用考核评价、绩效分配、人才激励等多种手段，激发内生动力，推动乡村医生积极提升学历层次、职称等级和业务水平。实施公卫医师培养计划，开展公共卫生人才双向锻炼，选派业务骨干到市级部门挂职锻炼，持续提升综合能力。

23. 优化卫生人才考核评价机制。加大人才管理力度，严格规范因私出国（境）、经商办企、企业社团兼职、外出请假等行为。优化卫生人才职称评聘机制，规范开展职称申报、岗位晋升工作。构建完善卫生人才评价机制，优化基层单位考核评价细则，优先考虑实绩突出、甘于奉献的人才。科学制定绩效工资分配方案，动态调整薪酬分配制度，充分发挥好考核指挥棒作用。规范绩效津补贴发放，定期开展专项检查。坚持党工委联系服务人才机制，通过定期走访、电话沟通、座谈交流等形式，强化与高层次人才密切联系。积极协调教育、人社等部门，为人才子女入学、配偶就业提供便利。加强宣传卫生健康领域涌现出的优秀人才、先进事迹，营造全社会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

（六）强化卫生综合监管，构建现代化卫生健康治理体系

24. 完善行业综合监管制度。进一步健全区域医疗卫生行业多元化综合监管体系，创新行业监管手段，推进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不断健全以信用监管为基础、随机抽

查和重点检查相结合的监管机制,全面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深入开展失信惩戒。持续推进重点领域跨部门综合监管。

25. 积极推动行业智能监管。依托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推动监管创新。实施“智慧卫监”信息化项目,逐步推进区域信息化、可视化监管平台建设,与“一网统管”信息平台融合共享。以医疗技术临床应用、医院感控、医疗废物、室内空气质量、生活饮用水等为重点,拓展实时在线监测监控等应用范围,探索推行以数据监测、远程监管、预警防控为特征的“非接触式监管”。构建智慧化监管体系,强化对公共场所、医疗机构等的依法执业、规范运行的监测。

26.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持续深化“一网通办”改革,推动卫生健康高频事项全流程线上办理,借智能预审精简申报材料。强化流程再造,进一步压缩审批时限。精准推送惠企利民政策,提供“一对一”服务并跟踪问效。优化线上线下服务,提供帮办代办,强化人员培训考核,打造优质政务服务品牌。

27. 加强政风行风建设。以“患者需求”为导向,优化全流程医疗服务,规范窗口服务标准化,完善行业文明礼仪,塑造有温度的行业文明形象。加强医院廉洁文化和医德医风建设,增强遵纪守法意识,打造高素质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立多层次行风监督体系,畅通线上线下投诉举报渠道,实现行风问题“发现—整改—反馈”闭环管理。通过突出重点人员、抓住关键环节,从规范行政职务权力和医疗业务职业权力为切入点,有针对性进行

廉政风险防控，推进医德医风建设，提升行业形象，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全面领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对卫生健康改革发展各项决策部署。要将本规划主要目标和指标纳入本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年度目标和任务清单。卫生健康、医保、发展改革、财政、编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细化目标，抓好落实工作。区卫生健康部门要建立健康影响评估机制，系统评估各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重要政策、重大工程对健康的影响，促进健康融入所有政策。

（二）完善投入机制

优化卫生健康财政投入方向，完善政府主导的多元化卫生健康筹资机制，强化政府对基本公共服务、人才队伍建设、韧性安全建设等方面的投入责任。拓宽社会筹资渠道，充分利用社会力量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各乡镇及有关部门要落实好卫生健康投入政策，保障卫生健康改革发展顺利推进。

（三）加强监测评估

建立规划监测评估机制，健全社会参与机制，对规划实施情况开展中期和终期评估，对监测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研究解决，确保规划目标实现。建立卫健、医保、财政等多部门常态化会商机制，形成监测评估工作合力，将监测评估结果作为改进部

门工作和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增强规划的执行力。

2026年1月21日